



◎ 收 秋

□ 武国珍

收秋,顾名思义就是将地里成熟的秋庄稼收回家。在河南农村尤其是北部农村,秋庄稼主要有大豆、玉米、花生、芝麻、红薯、蜀黍、谷子……在我的家乡,秋庄稼只有大豆、玉米、芝麻、花生、红薯这几种。

收秋与收麦不同。收麦比较单一,过去是把麦子割完拉回家脱粒晾晒,后来有了大型联合收割机在地里就能完成麦子的收割脱粒,如今有的商家甚至深入田间地头直接把粮食收走了。收秋则略显复杂。由于秋庄稼种类多且成熟的时间不同,操作起来比较费时费力,有些农户为了省事,只种一到两种秋庄稼。

收芝麻。芝麻,又名脂麻、胡麻,一年生直立草本植物,是我国主要的油料作物之一,被称为“八谷之冠”,具有较高的应用价值。用芝麻榨取的油称为麻油、胡麻油、香油,在我的家乡统称为小磨油。小磨油气味醇香,生吃熟吃都可以,堪称油中之王。芝麻有黑白之分,黑者称为“黑芝麻”,白者称为“白芝麻”,我的家乡盛产白芝

麻。芝麻的生长特性是开一朵花结一个荚,这样一直往上长,所以民间有芝麻开花——节节高的歇后语。芝麻叶可以食用。人们通常把新鲜的芝麻叶掰下来,煮熟晒干后储存起来慢慢食用,俗称“黑菜”。用黑菜做糊涂面是最常见的吃法,也有其他吃法在这里不再赘述。芝麻一熟就要收割,晚了芝麻荚会在太阳的暴晒下炸开,芝麻籽儿散落一地。芝麻收回去后要堆在一起放几天,至于什么原因说不清楚,好像不放几天打出的芝麻籽儿颜色不正什么的。几天后,将芝麻捆成捆,每三五捆靠在一起放在太阳下晒。当然,要选择平坦的地方还要打扫干净。每天天快黑时要把芝麻捆收起来,收时要准备一块塑料布或者一条床单铺在地上,将芝麻捆头朝下使劲拍打,这样芝麻籽儿连同芝麻叶会纷纷落下。拍打完将芝麻捆收好,第二天再晒再拍打。如此这般,直至将芝麻籽儿收干净。剩下的芝麻秆是烧锅的好材料,可如今大都随意丢弃了。在过去,芝麻主要用于换小磨油或者制作芝麻盐吃,这些都是平时舍不得吃的,只有家中来了贵客或

有喜事才拿出来吃。记得我小时候几乎每家都或多或少种一些芝麻,如今却很少有人家种了,主要是侍弄起来费事。

收大豆。大豆和玉米几乎同时成熟,由于担心成熟的大豆会炸荚,豆子散落在地里,就先收割大豆。收大豆过去也像割麦子一样用镰刀,之后拉回家脱粒。有生产队的时候,是将割回的大豆统一堆在打麦场上,摊开晾晒后再用牛拉石碾碾压,最后用扬场的方法将豆子分离出来。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分田到户,由于喂得起牲口的农户很少,打豆就得用木棍捶打,很麻烦,当时一些人人家不种大豆改种玉米。再后来,随着时代的进步,收大豆用上了收割机,种大豆的农户也多了起来。一是因为大豆这种庄稼侍弄起来比较省时省力,只要种上中间除了打打灭草剂直到收割几乎不用管它,被人戏称为“懒庄稼”。二是随着农民思想观念的转变,人们将大量时间用在了外出打工或者做生意上,根本没有多余的时间顾及庄稼。过去在乡下人们种大豆一部分用于出售,一部分留着平时换豆腐改善生活,或

者到过年时磨豆腐。而今,打的大豆几乎都被卖了。

收玉米。玉米从种到收都很麻烦,可由于产量高种的人比较多。收玉米在我们老家俗称“掰玉米”,有的是只将玉米棒子掰下来,外皮留在玉米秆上,可这样比较慢,不出活。大多数是连皮带玉米棒子一起掰下来,拉回家后再慢慢剥皮。过去由于场地有限,将玉米编成串挂在房前屋后或者树上晾晒,放眼望去,到处都是黄澄澄、金灿灿的,好一道独特亮丽的风景线。后来,乡下的瓦房改成了平房,人们为了省事直接将玉米棒子背到平房顶上晾晒。有的干脆把玉米棒子推到自家院子里或者公路上晾晒。记得我小时候,玉米是家里的主食,随着科技的进步及小麦等主要粮食作物产量的不断提升,玉米才逐渐淡出农村百姓的餐桌,取而代之的是以小麦粉为主的白面馍,玉米主要用来喂养家畜家禽。再后来,乡下喂家畜家禽的日渐减少,多余的玉米被用来卖钱。

收红薯。我们这里俗称“出红薯”。红薯,又名地瓜、番薯、甘薯等,分白瓤和红壤两种,是秋庄稼中

成熟较晚的,一般在霜降后。出红薯前要把红薯秧子清理掉,经过霜打的红薯叶黑里透红,味道不错,和芝麻叶一样被称为“黑菜”。大家熟悉的黑菜糊涂面,除了芝麻叶,也可以用红薯叶做。出红薯用的是三齿钉耙,在我们老家叫抓钩。用抓钩出红薯时要高高举起,讲究稳、准、快,一抓钩下去红薯几乎就会被抓出来了。红薯出完后要拉回去小心地放进事先准备好的红薯窖里存起来。和玉米一样,红薯过去也是农村的主要食物来源之一,吃法有蒸红薯、煮红薯、做红薯面饼子和红薯面窝头等。红薯面一般和玉米面搭配着吃,从入冬一直吃到来年春天。后来,红薯退出了农村百姓的餐桌,再后来种的人也越来越少了。近年来,随着人们饮食习惯的改变,红薯又成了城乡百姓餐桌上的常客。红薯富含蛋白质、脂肪、多糖、磷、钙、钾、胡萝卜素、维生素A、维生素C、维生素E、维生素B₁、维生素B₂和8种氨基酸。有人看中红薯的经济价值开始大面积种植,红薯又是产量较高的农作物,种一两亩的经济价值无疑是可观的。

◎ 种在花盆里的红薯

□ 李晓琦

到同事家做客,一进门便被她家电视柜上的一盆绿萝吸引了目光。这盆绿萝长得油亮黑绿,用生机勃勃这样的词汇似乎都不能形容它的茂盛。一条藤蔓从精致的花盆里伸出来,沿着电视柜优雅地向两侧攀爬,环绕整个电视墙。

我羡慕地说:“你这盆绿萝究竟是怎么养的?它长得也太逆天了吧!我家里几盆绿萝也长得不错,却没有一盆能及得上你这盆的一半。”听完我的话,同事微笑着回答:“我的这盆可不是绿萝哦。”见我好奇心大起,同事忍不住卖起了关子,在我的催促下,才继续说道:“实话告诉你吧,其实这花盆里种的是几块红薯。一个多月前我从超市买回来一些红薯,吃剩的几块发了芽。于是,我就把它们种在了花盆里,没想到竟长得如此茂盛,连我都有些吃惊呢!”

几块吃剩下的红薯,竟然长成了道如此美丽的风景。这让我在吃惊的同时,不禁赞叹同事的慧眼识珠。让我更加惊讶的是,这盆红薯竟然只是同事所种花草的冰山一角。

在电视柜的旁边,有一盆很漂亮的花。它的叶片修长翠绿,优雅地向四周展开,在叶片中央,簇拥着一个极漂亮的花球,无论是远观还是近看,都让人觉得是一种享受。

“漂亮吧?”同事问道,语气里有一种掩盖不住的自豪。

“当然。这是什么花?我好像从来没见过。”

“和那盆红薯一样,它也是我用剩下的东西种出来的。你猜猜它是什么?”同事又开始卖关子了。

看我猜了半天也没有猜出结果,同事才笑吟吟地说:“这是菠萝的花球,是我用切下的菠萝头培养出来的。有人说绿植高手可以用菠萝头养出一个新的菠萝。不过,我倒没奢望它长成菠萝,单是看它现在的样子就非常开心了。”

接下来,同事带我看了她的“花园”:正在开花的白菜、郁郁葱葱的蒜苗、茂密青翠的姜……同事的“花草”看着生机勃勃,让人愉悦。

同事说,这些都是她用切下的白菜根、干瘪的大蒜、生了芽的姜和土豆等种出来的。同事说,她会继续尝试着用这些大家习惯随手丢掉的东西种出更多美丽的“花草”,让家里充满生机,变得美丽。

从同事家出来,对面是一家超市。我走进去买了一些水果和蔬菜,想象着不久之后我的家里也会多出两盆漂亮的“花草”……

生活中从不缺少美,只要我们有一双发现美丽的眼睛、一颗感受美丽的心和一双创造美丽的手,便会被美丽包围。



梦幻牧场 吕超峰 摄

◎ 醉里挑灯看剑

□ 何依

夜深人静,最宜读书。读到辛弃疾的《破阵子·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》,其中有一句“醉里挑灯看剑,梦回吹角连营。”读后心里久久不能平静。我学着古代读书人的样子,以手支颐,坐在书桌前假寐,希望能在梦中见到辛弃疾。

如果见到辛弃疾,我想劝他:“兄台,想开些,抛开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那一套,别去管那些国家大事了,收复河山与你有什么关系呢?你也尽力了,奈何遇见猪队友,没办法呀!不如每天饮酒作乐,吟诗作赋、流连于山水之间,岂不乐哉!何必郁郁愤愤,整日悲叹,自己跟自己过不去呢?”辛弃疾会听我的劝告吗?如果会,辛弃疾就不是辛弃疾了。结果是,我并没有在书桌前进入梦乡,自然也没有梦到辛弃疾,我这一肚子的话向何人说呢?

既然在书桌前无法入睡,那我就

移步榻前,去床上睡觉吧,或许在床上我就能很快入睡,在梦中就能见到辛弃疾了。恰在这时,从窗外传来雷声,今夜或有暴风雨。风雨交加的夜晚适宜与辛弃疾在梦中相逢。只是我去哪儿找一把剑、一个烛台、一根蜡烛呢?我也想挑灯看剑,想这样或许可以把辛弃疾引出来。正想着,门外忽然传来敲门声,我开门一看,来人正是秉烛执剑的辛弃疾。我吃了一惊,道:“兄台,我正要去找你,谁知你亲自登门了。”看辛弃疾一脸愁容,我忙请他放下宝剑和烛台,坐到酒桌前。坐定后,我俩推杯换盏,不知不觉竟喝醉了。我言道:“兄台,南宋朝廷腐败无能,你又何苦时时记挂着收复失地,为他们卖命呢?”辛弃疾长叹一声,道:“身为臣子,理应尽臣子的本分。正所谓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,君要臣死,臣不得不死;父要子亡,子不得不亡。”又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那一套,我听了头大。于是,我说:“可是南宋朝廷大多苟且偷生,醉

生梦死,持保守求和态度,连皇帝也不支持你,你势单力孤,无权无势,独力难撑将倾大厦呀!你又何必这么执着呢?不如退隐山林,每日里饮酒作乐、吟诗作赋、流连于山水之间,做一个闲散之人,从此不过问世事,岂不乐哉!”辛弃疾听后暴怒道:“大丈夫生于乱世,当有一番大作为。当时山河破碎,宋朝半壁江山沦入金人之手,宋朝百姓生活于水深火热之中,我怎能坐视不管!你亲自登门了。”看辛弃疾一脸愁容,我忙请他放下宝剑和烛台,坐到酒桌前。坐定后,我俩推杯换盏,不知不觉竟喝醉了。我言道:“兄台,南宋朝廷腐败无能,你又何苦时时记挂着收复失地,为他们卖命呢?”辛弃疾长叹一声,道:“身为臣子,理应尽臣子的本分。正所谓修身、齐家、治国、平天下,君要臣死,臣不得不死;父要子亡,子不得不亡。”又是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那一套,我听了头大。于是,我说:“可是南宋朝廷大多苟且偷生,醉

丈红尘中苦苦挣扎。说到底,我只是个俗人,摆脱不掉世俗的牵绊,放不下所有。恍惚间,辛弃疾竟消失了,刀光剑影、宝剑、烛台都消失了,就连酒桌、酒具也消失了,只有窗外的风雨声依旧。原来,我只是在梦中和辛弃疾饮酒叙话。“了却君王天下事,赢得生前身后名。可怜白发生!”原来辛弃疾把生前身后的名声看得比性命都重要。那些虚名浮利、富贵荣华不过是过眼云烟,转瞬即逝,不必太在意。辛弃疾不过是心中执念太深,看不破罢了。其实,我很同情辛弃疾,他出生时,中原已为金兵所占。他21岁参加抗金义军,不久归南宋,为南宋效力。他一生力主抗金,大大小小经历了无数次战役。他写下《美芹十论》《九议》,上书朝廷,条陈战守之策,奈何不被采纳。他只能将壮志难酬的悲愤之情倾诉于诗词之中。最终,辛弃疾被主和派弹劾落职,不得不退隐江湖。我能想象到他心中的万千不甘,千言

万语都在这一句“醉里挑灯看剑,梦回吹角连营”中。

辛弃疾是被他自己折磨死的。古今读书人自小读书,都想出将入相,好光宗耀祖,何其痴也。可很多读书人受儒家思想熏陶,想着“学成文武艺,货与帝王家”,还是“君为臣纲,父为子纲”那一套。虽然辛弃疾愚痴,作为爱国词人、抗金将领,他还是深受后人尊崇的。我只是可怜他一生壮志难酬,最终郁郁而终,命运也太悲惨了吧!其实,古今读书人都逃不掉他们的宿命。读书为了什么?为了忠君报国?为了封侯拜相?为了光宗耀祖?为了扬眉吐气?为了拯救世界?为了造福世人?为了实现理想和抱负?为了享乐?为了生活……或许都有吧!我也想买一把剑、一个烛台、一根蜡烛,于风雨交加的夜晚,独自喝醉了,挑灯看剑。可惜我不是辛弃疾。不过,我也是愚痴之人,我心中也有很深的执念,我也看不破。

总第一三六五期

卷六

春

秋

楼



秋日感怀

□ 白红超

秋风秋雨洗浮尘,
天命之年思归根。
老火伴伴读闲书,
一杯淡茶伴黄昏。

秋露

□ 吉兴甫

露重转凉,
习习秋风桂枝香。
浩天若水,
清辉月如霜。
日短更长,
荷枯菊花黄。
云飘荡,
蝉歌蛩唱,
朝夕加衣裳。

秋雨

□ 张超我

一滴秋雨飞入我的眼睛
我的眼里
就装满了秋天
沉甸甸的收获
有时候
岁月不仅仅留下沧桑
千万滴雨汇成秋的幕布
感觉汗水在飞溅
在成熟的季节
走过的也不全是叹息
枕着秋风入眠的晚上
偶尔会做春天的梦
让理想发芽
去寻找
属于自己的桃花源

小山村的姑娘

□ 计志安

在那遥远的小山村
草儿正绿
山花正香
绿荫深处
有一座石屋
简朴的农家小院
石块筑成的矮墙
矮墙上的牵牛花开得正艳
屋檐下的玉米透着清香
勤劳朴实的父母
皱纹里雕刻着对女儿的希望
贫穷没有眼泪
苦难锻造坚强
弯弯的山道
伴随她走过艰辛的岁月
门前的小溪
留下她寒来暑往求学的身影
留宿的姑娘啊
牢记父母的嘱托
伴着青灯寒窗
面壁苦读
历经十二年的风雨雪霜
心中的梦想
化作那张鲜艳的通知书
山花盛开为她祝福
小鸟飞来为她歌唱
寂静的小山村
洒满金色的阳光